

证券代码：872049

证券简称：天诚通信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天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十四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说明理由。	第四十四条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案后十日内未作出反馈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案后十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五十二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七个工作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第五十二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七个工作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第六十六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第六十六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
第七十五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且不得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进行。	第七十五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且不得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进行。
第七十八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董事、监事选举进行表决时，应当向股东说明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董事会、监事会可以提出董事、监事候选人。连续 90 天以上单独或者合	第七十八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董事、监事选举进行表决时，应当向股东说明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董事会、监事会可以提出董事、监事候选人。连续 90 天以上单独或者合并

并持有公司 3%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股东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书面向召集人提交候选人名单。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3%以上的股东提名。 独立董事候选人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提名，并由董事会提交全国股转公司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备案审查。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采用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持有公司 3%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股东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书面向召集人提交候选人名单。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采用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第一百〇二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包括两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一名，设副董事长一名。	第一百〇二条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设副董事长一名。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系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作出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负面影响。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文件
- （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上海天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